

**AMNESTY
INTERNATIONAL**



Ref: TG ASA 17/2012.002
AI index: ASA 17/015/2012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北京市西城区
西交民巷 23 号
邮编: 100805
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
全国人大常委会
吴邦国委员长
2012 年 6 月 12 日

AMNESTY INTERNATIONAL INTERNATIONAL SECRETARIAT
Peter Benenson House, 1 Easton Street
London WC1X 0DW, United Kingdom
T: +44 (0)20 7413 5500 F: +44 (0)20 7956 1157
E: amnestyis@amnesty.org W: www.amnesty.org

尊敬的委员长:

公开信: 国际特赦组织呼吁对李旺阳之死进行迅速、彻底和独立的调查, 并保护其亲友免遭任意拘留或非法限制行动和表达自由

国际特赦组织呼吁全国人大常委会, 下令对李旺阳之死亡原因和细节进行迅速、彻底和独立的调查。2012 年 6 月 6 日, 资深异议人士李旺阳的尸体被发现于邵阳市大祥区人民医院内, 情况可疑。

此外, 2012 年 6 月 7 日, 李旺阳的妹妹李旺玲和妹夫赵宝珠与其至少两名亲友被捕, 拘留至今。国际特赦组织呼吁全国人大常委会, 确保李旺阳的妹妹和妹夫及其他亲友免遭任意拘留, 或被非法限制任何行动和表达自由。

背景情况 — 李旺阳

李旺阳曾遭监禁, 国际特赦组织认为他是一名良心犯。他出生于 1950 年, 当他在邵阳水泥厂工作时, 成为中国独立工会的倡导者。在 1989 年以前, 他参与出版非官方报纸《资江民报》。李旺阳在 1989 年之前就曾数次受到警察传讯审问。在 1989 年 6 月 3 日至 4 日军事镇压前发生的民主抗议运动期间, 李旺阳创建了邵阳市工人自治联合会。该自治联合会组织罢工和示威, 联合会成员进行演讲、散发材料, 并张贴大字报呼吁更好地保护中国工人的权利。在 1989 年的军事镇压后, 李旺阳被判处 13 年有期徒刑。

李旺阳于龙溪监狱(湖南省第六监狱)和沅江监狱(湖南省第一监狱)服刑期间, 据称因酷刑而丧失了大部分听力, 而且近于失明。2000 年 6 月, 他由于身体虚弱而在刑满前获释。获释时, 他据称患有心脏病、甲状腺亢进、颈椎和腰椎病痛, 而且快失明了。他在获释后开始要求当局作出赔偿, 来支付他的医疗费用。2001 年 5 月 6 日, 李旺阳被邵阳市公安人员逮捕, 此前他进行了 22 天的绝食来抗议当局不回应其要求。他在 2001 年 6 月 11 日被控犯有“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”, 并于 2001 年 9 月 5 日被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定罪。2001 年 9 月 20 日, 李旺阳被判处 10 年有期徒刑, 他在服刑期满后于 2011 年 5 月获释。此后不久, 他就因心脏病和严重糖尿病而进入邵阳市大祥区人民医院接受治疗, 并于死前一直在那里入住。

2012年5月22日，李旺阳接受了香港媒体的采访，他公开讲述了酷刑导致他失明和近于失聪，并公开鼓励天安门母亲运动领袖丁子霖坚持为六四受害者争取公义。李旺阳在采访中说：“[为了国家早日进入民主社会]我就是砍头，我也不回头”。在采访后，警察和监狱工作人员更为频繁地前往他所在的医院。

2012年6月6日李旺阳之死的有关细节

2012年6月6日早上约6点，李旺阳的妹夫赵宝珠接到大祥区人民医院的电话，通知他李旺阳的死讯。约1小时后，赵宝珠和李旺玲到达医院病房，发现李旺阳的颈部被绷带捆绑在窗框上。

警察称李旺阳自杀身亡，但他的亲友怀疑警察的说法。据他的亲属说，当他们看到李旺阳时，他的双脚仍着地，围绕他自杀死亡的情况引人怀疑。考虑到他身体虚弱、双目失明而且无法独立行走，他的亲属质疑他如何能找到绷带并自缢。另外，他的家人和亲属还确认，李旺阳性格坚韧，而且在他死前一天他们照常去探望他时，他没有显示任何自杀的意图。

6月6日上午约10点，警察不顾李旺阳亲友的反对，移走了李旺阳的尸体。他的家人多次对媒体表示，除非在他们选择的律师唐荆陵在场的情况下，否则他们不同意进行尸检。6月7日，李旺阳的家人遭到拘留。邵阳市当局则在6月8日称，在专家和当地政界人士在场以及家属同意的情况下，尸检已于当天进行并全程录像，但李旺阳家人选择的律师当时并不在场。

根据国际法律和准则，所有关于非法杀戮的合理指称都必须得到调查，这一义务既反映了各国有责任确保侵犯人权行为受害者获得补偿，包括公开真相，也反映了各国有保护生命权等人权的一般性责任，包括通过追究侵犯人权者的责任，并采取步骤来确保不再发生此类侵害。

联合国《有效防止和调查法外、任意和即决处决的原则》¹规定：“应对一切可疑的法外、任意和即决处决案件，包括亲属控告或其他可靠报道...非自然死亡的案件，进行彻底、迅速和公正的调查...调查包括适当的尸体解剖、收集和分析一切物质和文件证据以及证人的供词。”第18条原则规定应将犯罪者绳之以法。第20条原则规定，此类处决受害者的家人和受养人应有权在合理期限内，得到公平和适当的赔偿。

李旺玲、赵宝珠和其他亲友

6月7日，李旺玲、赵宝珠和其他两名朋友据报遭地方当局拘留于邵阳市一家宾馆，该宾馆被作为非正规的拘留地点。自此之后，亲友和媒体都无法与他们取得联系。

2012年6月10日，根据可靠的消息来源报道，李旺阳的几名朋友受到当地警方的严密监视，同时，曾与李旺阳一起接受香港媒体采访的朋友朱承志，以及唐荆陵都失去音讯，他们的下落不明。

国际特赦组织呼吁全国人大常委会：

- 下令迅速、彻底和独立地调查李旺阳之死亡原因和细节，并公开调查结果；
- 如果调查发现李旺阳死于非法行为，当局应按照《国家人权行动计划（2012-2015年）》的设想，通过公正的诉讼程序对任何涉嫌此类行为的人进行起诉，并确保其家人得到赔偿；

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9年5月24日第1989/65号决议的建议。

- 确保李旺玲、赵宝珠和李旺阳的亲友免遭任意拘留，并确保他们的行动和表达自由得到充分保护；
- 在李旺玲、赵宝珠和李旺阳的其他亲友获释后，确保他们可自由地与他人交流联系，并确保他们免遭任何形式的限制、骚扰和恐吓。

诚挚的

贝凯玲（Catherine Baber）
亚太区主任（代理）